

#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

粤财社〔2024〕276号

##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（医疗保障 服务能力建设部分）预算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财政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医保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）预算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24〕142号）、《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医保局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疾控局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5 项补助资金管理办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24〕56号）及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）管

理实施细则(2024年修订)》的通知》(粤财社〔2024〕131号)等有关文件规定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(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)预算共5,309万元(项目代码:10000015Z155080000004,详见附件1)。该项资金收入列2025年度“1100249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,支出列2025年度“21015医疗保障管理事务”一般公共预算科目,按程序拨付使用,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此项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,市级财政部门要在数字财政系统及时接收上级下达的转移支付项目,并保持“追踪”标识不变,依托数字财政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,加强日常监管,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三、市级财政、医保部门要认真落实《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医保局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(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)预算执行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财办社〔2022〕47号)、财社〔2024〕56号文、粤财社〔2024〕131号文等有关要求,坚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与保障资金规范使用并重,既要高度重视预算执行工作,也要防止虚列支出、超范围使用资金等各种违法违规和不讲效益的“突击花钱”行为。

四、请各地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,在预算执行过程中,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(附件2)做好绩效运行

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请按规定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，自觉接受财政部广东监管局的监督。

- 附件：1. 2025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）分配表
2. 2025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）绩效目标表



## 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）分配表

单位：元

地区	地区编码	二级项目名称	分配单位	三保目录	是否直拨“三保”专户	功能分类科目	金额	备注
合计							53090000.00	
一、各市合计							53090000.00	
广州市小计	440100000						2080000.00	
广州市	4401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广州市	440100000 广州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2080000.00	
韶关市小计	440200000						3340000.00	
韶关市	4402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韶关市	440200000 韶关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3340000.00	
珠海市小计	440400000						1440000.00	
珠海市	4404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珠海市	440400000 珠海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1440000.00	
汕头市小计	440500000						2930000.00	
汕头市	4405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汕头市	440500000 汕头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2930000.00	
佛山市小计	440600000						1480000.00	
佛山市	4406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佛山市	440600000 佛山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1480000.00	

地区	地区编码	二级项目名称	分配单位	三保目录	是否直拨“三保”专户	功能分类科目	金额	备注
江门市小计	440700000						2260000.00	
江门市	4407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江门市	440700000 江门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2260000.00	
湛江市小计	440800000						3720000.00	
湛江市	4408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湛江市	440800000 湛江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3720000.00	
茂名市小计	440900000						3760000.00	
茂名市	4409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茂名市	440900000 茂名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3760000.00	
肇庆市小计	441200000						1900000.00	
肇庆市	4412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肇庆市	441200000 肇庆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1900000.00	
惠州市小计	441300000						2340000.00	
惠州市	4413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惠州市	441300000 惠州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2340000.00	
梅州市小计	441400000						3170000.00	
梅州市	4414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梅州市	441400000 梅州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3170000.00	
汕尾市小计	441500000						3190000.00	

地区	地区编码	二级项目名称	分配单位	三保目录	是否直拨“三保”专户	功能分类科目	金额	备注
汕尾市	4415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汕尾市	441500000 汕尾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3190000.00	
河源市小计	441600000						2620000.00	
河源市	4416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河源市	441600000 河源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2620000.00	
阳江市小计	441700000						2590000.00	
阳江市	4417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阳江市	441700000 阳江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2590000.00	
清远市小计	441800000						3540000.00	
清远市	4418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清远市	441800000 清远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3540000.00	
东莞市小计	441900000						1840000.00	
东莞市	4419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东莞市	441900000 东莞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1840000.00	
中山市小计	442000000						1660000.00	
中山市	4420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中山市	442000000 中山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1660000.00	
潮州市小计	445100000						2790000.00	
潮州市	4451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潮州市	445100000 潮州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2790000.00	

地区	地区编码	二级项目名称	分配单位	三保目录	是否直拨“三保”专户	功能分类科目	金额	备注
揭阳市小计	445200000						3150000.00	
揭阳市	4452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揭阳市	445200000 揭阳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3150000.00	
云浮市小计	445300000						3290000.00	
云浮市	445300000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——云浮市	445300000 云浮市本级	无	否	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	3290000.00	

附件2

## 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(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) 绩效目标表

(2025年度)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(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)		
省份		广东省(不含深圳市)		
省级财政部门		广东省财政厅		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医疗保障局		
市级财政部门		各地级以上市财政局		
市级主管部门		各地级以上市医疗保障局		
资金情况		年度金额		
		其中:中央资金	9,909万元(含省本级4,600万元)	
		地方资金		
年度总体目标	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标准化、基金监管、经办管理、目录监管水平,推进医保支付方式、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、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基本参保人数	不低于2025年省下达的参保任务目标
			每个县(区)范围内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	≥1
			每年开展药品挂网价格联动	≥1
		质量指标	重复参保治理情况	依托医保信息平台实施参保信息强制校验
			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	有所提升
			基金预警和风险防范能力	有所提高
			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	省级出台支付方式改革文件并落实到位
			医保经办服务能力	有所提升
			医保标准化水平	显著提升
			开展村(社区)级医保服务、有网点提供帮办、代办服务的村(社区)覆盖率	≥60%
	提升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耗材比例		药品网采率≥85%, 高值医用耗材网采率≥75%	
	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		≥90%	
	国谈药等相关药品落地及统计监测情况		国谈药品落地数据报送及时率100%	
	时效指标	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	≤60分钟	
		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	≤30分钟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	≥85%

备注:“每年开展药品挂网价格联动”和“招采子系统落地应用情况”指标为广州市绩效目标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省医保局，省档案馆，财政部广东监管局。

---

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4年12月9日印发

---